

新竹市 112 年度防災教育實施計畫

國中小學生防災教育藝文創作競賽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新竹市防災教育短中長程推動計畫。

(二)新竹市防災教育輔導小組會議決議。

二、目的：

(一)透過防災繪畫競賽，讓學生對各種防災觀念有更深的認識。

(二)透過家庭防災地圖創作，讓學生對各種防災知識有更深的認識。

(三)強化師生防災相關知能，建構健康、安全、友善的校園，進而達到全民防災目標。

(四)鼓勵學生踴躍創作，發揮創意，並樂於分享學習成果。

三、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二)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教育處

(三)承辦單位：新竹市竹蓮國民小學

四、參加對象：新竹市公私立國中小學生

五、比賽組別：

(一)各類災害防災繪畫：國小低年級組、國小中年級組。

(二)家庭或校園防災地圖創作：國小高年級組、國中組。

六、收件時間：112 年 9 月 15 日止，請學校統一送件。

七、收件地點：新竹市竹蓮國民小學(新竹市食品路 226 號)，信封上請註明「學生防災藝文創作競賽作品」。

八、比賽方式：

(一)類別、組別、規格與素材：

主題	組別	規格與素材
各類災害 防災繪畫	1. 國小低年級組 2. 國小中年級組	1. 使用畫材及形式不拘，大小以八開圖畫紙為原則，一律不得裱裝。 2. 使用材料：彩繪材料不限，如水彩、蠟筆、粉蠟筆、彩色筆等平面創作皆可。 3. 作品可以表現學生的創意，非制式的呈現，將地震、海嘯、颱風、坡地及火災的防災知識融入作品中，提升大眾的防災觀念，可參考網路各類災害的繪畫作品，但請勿抄襲。 4. 每人限以一件作品參賽。
家庭或校園防 災地圖創作	1. 國小高年級組 2. 國中組	1. 使用畫材及形式不拘，大小以四開圖畫紙為原則，一律不得裱裝。 2. 使用材料：水彩、蠟筆、粉蠟筆、彩色筆等平面創作皆可。 3. 主題以地震、海嘯、颱風、坡地及各種人為災害（如火災、有害氣體、核災…等）為主，建議擇一為防災地圖主題。 4. 防災地圖內容可包含標題、主題圖（含基本圖資）、防災資訊（如社區附近潛勢災害分布、災害通報單位、避難處所、逃生路線、防救災資源及圖例說明）等。 5. 作品可以表現學生的創意，非制式的呈現，而且能吸引大眾的目光，願意去欣賞及閱讀，可參考網路防災地圖作品，但請勿抄襲。 6. 每人限以一件作品參賽。

(二)創作資訊參考網站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災害情報站 (疏散避難地圖及即時災害訊息)	http://www.emic.gov.tw/index.aspx?ID=1
教育部防災教育資源網	https://disaster.moe.edu.tw/WebMoeInfo/home.aspx
內政部消防署	https://www.nfa.gov.tw/cht/index.php?
1991 報平安留言平台	http://www.1991.tw/1991_MsgBoard/index.jsp
家庭防災卡	http://disaster.moe.edu.tw/SafeSchool/Campus/Masses/FamilyCard.aspx

九、優秀作品獎勵方式：

獎項	名額	獎勵	指導老師	備註
特優	每組 1 人	獎狀、禮券 1000 元	嘉獎二次	1. 錄取名額得依實際參選作品數量及素質斟酌增減。 2. 依據新竹市政府所屬教育專業人員獎懲標準規定:參加同一活動不同組比賽均獲獎時,以擇優不重複獎勵為原則,指導老師擇優獎勵。 3. 未達獎勵標準者,錄取名額可從缺。 4. 禮券核實支付
優等	每組 2 人	獎狀、禮券 800 元	嘉獎一次	
甲等	每組 3 人	獎狀、禮券 500 元	獎狀	
佳作	擇優	獎狀	獎狀	

十、評審方式：

由承辦單位聘請相關領域專家組成評審小組，以公平、公正、客觀原則進行評選並由承辦學校聘請專家 112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評選，評選標準如下：

(一)內容主題 50% (含主題內容、正確度、結構表現)

(二)美工技法 30% (含圖畫技巧、完整度)

(三)創意表現 20% (含整體設計性、創意)

十一、注意事項：

(一)參賽作品抄襲、模仿或剽竊他人之作品，若經發現者，除取消其得獎資格、追回獲獎相關權利外，相關法律責任由該參賽者自負。其得獎缺額之遞補與否，由活動評審團與主辦單位共同協議之。

(二)參賽學生之家長或法定代理人應簽署「著作財產權授權」(詳如附件 5)，保證作品為學生原創，並授權新竹市政府使用。請併同參賽作品一起送承辦學校，未附作著作財產權授權之參賽作品，取消參賽資格。

(三)全部參賽作品將於評審完畢公告成績後由承辦學校統一處置，特優、優等及甲等作品由承辦學校統一裱框。做為巡迴展覽宣導之用，各校如有需求得洽承辦學校商借展示宣導。

十二、預期效益：

(一)鼓勵學生經由防災地圖的創作，提昇防災素養與能力。

(二)提供學生作品發表園地，激發教師創新教學及學生創作意願。

(三)透過競賽、展覽、互相觀摩，增進創作技能與信心。

十三、經費概算：由本縣防災教育補助經費支應。

十四、承辦學校有功人員依據相關規定辦理敘獎。

十五、本計畫陳請縣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新竹市 112 年度國中小學生防災教育藝文創作競賽

報名表

學 校		
班 級		
作 品 名 稱		
學 生 姓 名		
參 賽 組 別	地震防災繪畫	☐ 低年級組 ☐ 中年級組
	家庭或校園防災地圖創作	☐ 國小高年級 ☐ 國中組
指 導 老 師	(一人為限)	

※請沿虛線裁剪下來，填妥資料後，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下方

※名字務請寫清楚勿潦草

附件 2

新竹市 112 年度國中小學生防災教育藝文創作競賽-各類災害防災繪畫送件清單 (隨作品送件)

校名：_____鄉鎮市 _____國小

組別：低年級組

*表格不足，請自行延伸

編號	作品名稱	班級	學生姓名	指導老師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資料請儘量以電腦繕打，如以手寫則務請寫清楚以方便辨識

附件 3

新竹市 112 年度國中小學生防災教育藝文創作競賽--各類災害防災繪畫送件清單 (隨作品送件)

校名：_____鄉鎮市 _____國小

組別：中年級組

*表格不足，請自行延伸

編號	作品名稱	班級	學生姓名	指導老師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資料請儘量以電腦繕打，如以手寫則務請寫清楚以方便辨識

附件 4

新竹市 112 度國中小學生防災教育藝文創作競賽-防災地圖創作競賽送件清單 (隨作品送件)

校名：_____鄉鎮市 _____國（中小）

* 表格不足，請自行延伸

編號	作品名稱	班級	學生姓名	指導老師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資料請儘量以電腦繕打，如以手寫則務請寫清楚以方便辨識

附件 5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請勾選參加組別：	☐ -各類災害防災繪畫-低年級組 ☐ -各類災害防災繪畫-中年級組	☐ 防災地圖創作-國小高年級 ☐ 防災地圖創作-國中組	
作品名稱			
學 校	(鄉鎮市) 國民中(小)學		
學生姓名		班級	
指導老師		學校聯絡電話	
本人保證報名作品為未抄襲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創作。若報名作品有違反智慧財產權相關法律造成第三人權益受損或有受損之虞，本人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並退回得獎物品（獎狀與獎品）。 參賽作品如獲獎，本人同意將該作品及原稿數位檔之著作財產權讓與新竹市教育處及新竹市政府，有出版、著作、公開展示、印製書冊及發行各類型態媒體宣傳之權利，不另致酬，絕無異議，特立此同意書，謹此聲明。 著作財產權讓與人簽章： （未簽章者視同放棄）			